

2024 年度南京市雨花台烈士陵园管理局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四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立项背景

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是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播南京市文化软实力的重要载体，对于利用好红色资源、发扬好红色传统和传承好红色基因具有重要意义。2018 年 7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 年）的意见》，主要任务是夯实革命文物基础、加大革命文物保护力度、拓展革命文物利用途径、提升革命文物展示水平和创新革命文物传播方式。2022 年 8 月，南京市委宣传部印发《传承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四年行动计划（2022—2025 年）》（宁委宣通〔2022〕46 号），以彰显南京红色文化资源独特优势为工作目标，以传承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为核心，完善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实施机制。

在此背景下，我局依托南京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坚持把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与服务全市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相结合，实施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四年行动计划项目，旨在传播雨花英烈革命精神，扩大雨花英烈影响力，发挥红色文化核心价值引领作用。

2.主要内容

（1）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血脉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进一步挖掘、传承、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将开展《革命纪念馆研究工作导论》、《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案例选读》（暂定名）等书籍撰写工作；持续推进雨花台烈士纪念馆——南京大学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平台建设；做好人才引进及培育等相关工作。

（2）深入挖掘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内涵，加大红色宣传产品开发力度，全面、系统强化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传播，不断提升雨花台影响力和知名度，努力推动雨花台红色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在重要节点前围绕“信仰的力量”等主题，以文字、视频等多种形式，对雨花英烈事迹进行传播，利用网页、客户端等多终端资源，形成全覆盖传播效果；通过雨花英烈在隐秘战线上的革命斗争故事，再现一段无名英雄们的传奇经历，展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纪念五四运动 105 周年，通过展现雨花英烈的青春故事，传递青春力量，传承红色基因，为当代中国青年提供人生启迪与精神宝藏。

（3）深化推进“红星计划”文物史料征集工作。赴北京市档案馆、上海图书馆、江苏省档案馆等单位查阅雨花英烈相关档案，进一步拓宽征集渠道。与江苏文物总店深化合作，征集雨花英烈相关藏品。持续开展全国范围内的雨花英烈史料征集工作，分别前往北京、上海、浙江、广东、山东等地，通过联系烈士亲属、私人藏家等方式，征集烈士遗物及相关史料。

（4）做好“信仰的力量——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广州巡展项目。由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指导，江苏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雨花台烈士纪念馆、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雨花台红色文化研究院联合主办的“雨花侨魂——雨花英烈事迹展”在广州起义纪念馆推出，展示侨界、广东籍以及在广东工作和战斗过的雨花英烈的事迹，以侨为“桥”，向世界讲述中国故事、革命故事和雨花英烈的故事。

(5) 做好“深化馆校合作，共建大思政课”主题活动。“雨花思政”——“信仰的种子”系列活动由雨花台烈士纪念馆联合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委党史办打造，通过开展“我是信仰传承人”校园行、“强国复兴有我 我信仰传承人”征集、主题德育教案征集、《信仰的力量》思政名师特色微课堂、“我们走进雨花台”红色研学以及馆校协同育人项目分享会等活动，吸引青少年参与，先后走进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京市琅琊路小学、金陵中学溧水分校、南京市高淳区淳溪中心小学等 21 所中小学校。

(二) 项目资金情况

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四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 2024 年年初预算 600 万元，6 月份根据财政要求，资金压缩 30%，压缩后的专项资金为 420 万元，拨付到位 4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三) 绩效目标

1. 绩效总目标

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更好地鼓励党员干部群众坚定信仰、在新时代的征程上接续奋斗。传承红色基因，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让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在新时代闪烁熠熠光辉。力争雨花英烈革命精神内涵实质更加丰富、文化品牌更加响亮、精神影响更加深远，真正把雨花台烈士陵园打造成为南京的红色文化中枢，全

国一流的红色纪念圣地，全国有影响力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党性教育基地。

2. 年度目标

完成《革命纪念馆研究工作导论》、《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案例选读》（暂定名）等书籍的稿件撰写；引进高级专家王炳林为雨花台红色文化研究院名誉院长；推动协同中心建设及引进相关高层次人才，助力雨花台红色文化事业实现新跃升。拟联合新华社、人民网，讲述人物及文物故事。拟制作纪录片《无名》、《青春之歌》，并在央视播出。做好文物史料征集工作，夯实雨花台烈士纪念馆馆藏文物史料基础。做好“信仰的力量——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广州巡展工作。做好“深化馆校合作，共建大思政课”主题活动。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四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420 万元。评价范围涉及中标单位、合同实施方等。

（二）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和绩效相关原则，重点对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内容进行剖析，制定了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经审核评定，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3 分（详见附件），等级为“优”。

三、项目成效

近年来，我局立足用好用活红色文化资源、传承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聚焦聚力、抓实抓准、勇于创新、多措并举，在推动红色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上取得良好成效。

1.推动智库平台建设。雨花台烈士纪念馆会同南京大学成功入选国家级研究平台——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名单，系全省唯一，已纳入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省建设行动方案。中心通过持续完善“强核心，大外围”机制，加强博士后工作站管理服务，深化“1+2+3”链式培育机制，促进了高校学术优势与雨花台红色资源优势有机结合。**做好史料编研工作。**《革命纪念馆研究工作导论》对构建革命纪念馆自主知识体系，推动我国革命纪念馆实现学术立馆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有创新意义。《雨花英烈文集3》是“雨花英烈史料”丛书系列之一，该书推介至中共江苏省委党校、中共南京市委党校、南京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晓庄学院、夫子庙小学等多所学校，成为面向广大党员干部、青少年及社会各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的生动读本。《学史增智——党史中的智慧与策略》（暂定名）系我局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的重要举措，该书的编撰将进一步扩大雨花台红色文化在全国的影响力，为筑牢党员理想信念根基、丰富干部培训素材贡献雨花台智慧。

2.拓展融合传播平台。针对重要节点、重大主题做好选题策划和媒体报道。清明期间，央视《新闻联播》、《人民日报》头版、《东方时空》连续两天报道雨花台主题活动；**打造文艺创作精品。**5集雨花英烈题材纪录片《青春之歌》在央视频阅读量达822.6万，2024年5月在CCTV-4《国家记忆》栏目播出，该片入选2024年

度江苏优秀文艺成果，荣获“思想铸魂 网育新人”大思政课优秀案例和第十七届全省党员教育作品观摩交流活动三等奖。

3.深化文物史料征集。2024 年文物史料征集工作成效显著，共征集到文物史料及相关资料 776 件/套，其中文物 49 件、实物原件 289 件、复仿制品 6 件、复印件 211 件、电子件 221 件。与江苏文物总店深化合作，购买征集了 1923 年《中国青年》周刊第 4 期、1921 年《清华周刊》增刊七等 31 件/套与雨花英烈直接相关的藏品。全局各部门积极参与，分别前往杭州、扬州、广州、济南、北京、上海、珠海等地征集史料，征集到姜辉麟烈士的结婚证和结婚照、邹毅烈士的作文本等与雨花英烈直接相关的文物原件，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其中，在广东省汕头市许包野故居征集到的一批文献资料和实物资料，填补了“半个世纪的等待”故事细节，并登上央视新闻，进一步提高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宣传影响力。各部门按照“红星计划”征集工作流程，完成谭梓生烈士使用过的砚台等烈士遗物的仿制工作，通过展览展陈、新闻宣传等，推动雨花台红色资源的进一步活化利用。

4.推出专题展览。在中国侨联指导下，在广州推出“雨花侨魂——雨花英烈事迹展”，该展选取 30 余位烈士 100 余件文物展品、150 余幅照片，展示侨界、广东籍以及在广东工作和战斗过的雨花英烈的事迹。得到新华社、央视新闻客户端等央媒及超 300 家海外华文媒体报道，展览入选 2024 年度江苏省“博物馆里读中国——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提升了雨花台烈士纪念馆展览的行业影响力、媒体影响力和社会影响力。

5.建优馆校合作品牌。“我是信仰传承人”校园行活动实现南京市小初高学段全覆盖，打造特色思政品牌；“强国复兴有我 我是信仰传承人”作品征集活动联合媒体平台征集近 2000 份红色主题作品，鼓励青少年通过多种形式传承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德育教案征集活动评选优秀思政教案，形成了一套内容充实、体系完整的雨花英烈主题德育教案集；《信仰的力量》思政名师微课堂邀请思政名师录制沉浸式微课，线上线下同步播出，推动“信仰课堂”进校园；“我们走进雨花台”红色研学活动组织学生到雨花台实地研学，在实景中感知、在实践中体悟，实现沉浸式学习。馆校协同育人项目分享会表彰优秀代表和“信仰传承人”，倡议青少年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通过一系列举措创新构建了“馆校合作”教育新模式，真正让雨花台的大思政课“活”起来、“火”起来，成功打造出一批具有南京特色、深受青少年喜爱的思政课程，有效引导广大青少年筑牢理想信念之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项目内容未按计划达成。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课题项目，原计划需要发布基地重大项目和研究课题，因预算压减工作计划改变，导致该课题未能发布，该项目资金未能支付。

2.部分项目内容未细化。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实践推广项目在年初预算中未明确具体使用范围，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描述过于宽泛。在使用过程中该资金用于协同中心突发、临时项目，不利于该专项资金使用的管控。

3.项目绩效管理尚需优化。该专项主要涉及五个大项目，虽然绩效指标在设置过程中均有涉及，但核心指标不突出，比如对于展

览项目仅仅设置了完成展览数量，并未设置参观人数这种关键指标。大部分指标的设置，采用的是比率值，未能全面、准确反映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有关建议

一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认真梳理项目实施内容和支付进度的匹配度，动态跟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加大项目支出执行督导力度，在计划项目无法开展时或开展不顺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应对措施或调整项目预算，确保预算执行的时效性。

二要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年初立项时需细化专项资金的具体范围，避免模糊表述；建立规范的内部支出申请与审批制度，要求所有专项资金使用前必须提交书面呈报单或请示，详细说明用途、金额及必要性，经逐级审批后方可支出，并完整留存申请、审批资料，确保资金使用可追溯。

三要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第一，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要有充分依据，符合实际工作内容，绩效指标要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相对应，加强绩效目标的约束力。第二，设置完整科学的绩效指标。在编制预算绩效指标和目标值时，应尽可能使绩效指标指向明确，目标值细化量化、便于衡量，增加弘扬雨花英烈事迹与精神效益考核的量化指标，提升绩效指标完整性、合理性和科学性，强调绩效目标引领作用。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我们按照文件要求，对照指标体系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